

江泽民为何迫害法轮功

香港《前哨》杂志曾刊登“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大事件”，揭示了江泽民的自认告白：这辈子做过两件愚蠢之事，一是美国轰炸南斯拉夫时，下令中国大使馆人员不能撤退。二是打压法轮功。

权力欲、妒嫉心极强的江泽民，认为炼法轮功的人太多，是在和党“争夺群众”。同时，法轮功学员的高尚道德，反衬出中共的一切不正，也是江泽民不能容忍的。

1998年下半年，以乔石为首的部分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，对法轮功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，得出“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”的结论，还提到“得民心者得天下，失民心者失天下”的古训，江泽民大为不悦。此后，江泽民及其党羽不断制造事端，不顾其他六个政治局常委的反对，于1999年7月20日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。

中共的本质是“假、恶、斗”，与法轮功的“真、善、忍”是根本对立的。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，是其本质决定的。◇



▲王进东在自焚时衣服已被“烧”焦，但最易燃烧的头发大部分完好，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也翠绿如新。有常识的人都知道，汽油着起火来，能达到500多度，人在这汽油大火中不用一分钟，就能被烧死。然而，王进东稳坐不动，声如洪钟似的喊口号。



▲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

河南平顶山法轮功学员王东霞被非法判刑五年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河南报道）河南平顶山市法轮功学员王东霞，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七日被平顶山湛河区轻工路派出所警察绑架、抄家，日前被非法判刑五年，罚金一万。

王东霞女士，现年五十七岁，原中平煤公司一矿职工，家住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。王东霞在修炼法轮功前，身体虚弱多病，常年吃药打针，特别是气管炎病，一年四季只要一受凉就感冒发烧，上不来气。由于疾病缠身，工作的不顺利，也无暇关心丈夫和孩子，家庭矛盾经常发生，使她经常是悲观厌世。

王东霞于一九九七年十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她按真、善、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，严格要求自己，孝顺老人孝顺，关心丈夫、儿子，家庭从此和睦。她看淡名利，工作中任劳任怨，不争不斗。不知不觉

中，她的身体发生了很大的变化，长期困扰她的气管炎和其它病很快都消失了，她真正体会到什么叫身心健康，无病一身轻。王东霞曾说：“按照真、善、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这种快乐的感觉是前所未有的，我长这么大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幸福！”

如今，王东霞因为坚持真善忍信仰，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五年。详情待查，望知情者及时曝光补充。◇



遭非法关押十三年半 洛阳法轮功学员孙耀亭离世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河南报道）河南洛阳市偃师区缙氏镇孙坡村法轮功学员孙耀亭，在遭受中共二十多年迫害后，于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离世，终年 63 岁。

孙耀亭于一九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他按真、善、忍标准要求自己，身心受益匪浅。中共一九九九年“七二零”开始迫害以后，孙耀亭多次被绑架、关押，他曾被非法劳教三年，两次遭非法判刑共十年半，期间还遭拘留所、看守所多次迫害，几度被迫害致奄奄一息。一次警察怕担责任，用车把他拉到他家门前，把人抬起来往门前一放，不等家人出来就慌忙溜走。

据明慧网资料，孙耀亭遭迫害的记录有：

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八日，孙耀亭等法轮功学员进京为法轮功上访，到天安门打出了“法轮大法是正法”的横幅，被警察绑架到派出所殴打。后被带回偃师市缙氏镇，遭恶人抄家、殴打、插牌游街。因为被打得太狠，造成孙耀亭严重肾



挫伤，小便排出半斤多鲜血，昏迷不省人事。这样他仍被关进看守所，被迫进行奴役劳动。半月后被非法劳教三年，在洛阳五股路劳教所期间，他饱受酷刑迫害和奴役劳动。直到二零零三年四月结束非法劳教。在孙耀亭被非法关押期间，镇邪党恶徒还把他家的三轮车、摩托车、电视机、缝纫机、沙发、写字台、吨磅、摆钟等全抢走。

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，孙耀亭在寇店镇发真相资料时，被警察绑架到偃师市公安局，遭警察毒打致昏死过去两个多小时。经医生检查，孙耀亭的内脏被打坏，导致呼吸困难、生命垂危，这样还被关押在拘留所非法拘留十五天。五月五日孙耀亭生命危险至极，拘留所才把他连夜送回。

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上午，孙耀亭在家中被警察绑架。在偃师市看守所，他被迫害致呕血、咯血、咳痰、胸闷、气短、肺疼、吐血痰，确认肺结核，有肺空洞。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，孙耀亭被偷偷劫持往新密男子监狱。法院根本就未开庭宣判，只是在看守所时，有一天来了三个人将孙耀亭带进看守所的一间小屋内，对孙耀亭宣布他被判刑四年。孙耀亭当时喊了一句“法轮大法好”，那三个人说你喊一句，再加你一年。因此孙耀亭便被判了五年徒刑。孙耀亭应于二零一一年出狱。

据悉，二零一四年六月，孙耀亭因参加集体学法，被绑架，后被非法判刑（刑期可能是五年半）。在河南省新密监狱，他坚持不“转化”，被迫害严重，血流不止，长期医治无果，二零一六年下半年被保外就医。回家后，他仍遭地方政府人员多次上门骚扰，逼迫签字“转化”，他身心受到严重摧残，于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离世。◇

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？

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，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，炮制了大量假新闻，号称“1400例”，用来煽动民众仇恨。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？“利诱”是惯用手段。仅举几例。

记者许诺：药费减半

张海青，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，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，当时挂号的人很多。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：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，就给谁先挂号，并且药费减半。张海青着急看病，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，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。结果是先挂了号，但药费没有减半。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。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，认识他的人都知道。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“罗锅

事件”。

二百元采访费

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，家住双桥街七十号，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。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，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，叫她照着念，并给了她二百元钱。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：“儿子确实有精神病，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，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。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，作为父母，我们必须说真话，不能昧着良心。”

记者：完不成任务没奖金

中共 1999 年 7 月 20 日迫害法轮功以后，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 20 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，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，抱孩子跳进白马河。后来，



你知道吗？

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。

真实情况是：1998 年 5 月的一天，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，她的车闸失灵，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（并没有掉进河里），一周后外伤痊愈。

2000 年 1 月 4 日，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：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，我不小心掉到桥下，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。这是歪曲事实，把“莫须有”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，加得上吗？事后，我对来采访记者说：“报道失真，你得有职业道德。”记者说：“上级有任务，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！”◇